

杨陵区农业农村局 文件 杨陵区财政局

杨政农发〔2025〕61号

杨陵区农业农村局 杨陵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五泉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已经区政府常务会（2025 年第 3 次）、区委常委会（2025 年第 5 次）审议通过，准予实施。按照《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现将项目计划通知如下：

一、项目资金计划

计划投入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56 万元，用于产业发展。

二、项目建设内容

安排 356 万元用于 2025 年五泉镇汤家村集体产业示范园建设项目。

三、项目建设时限

产业发展项目需要在 2025 年 11 月 29 日前完成，并及时完成资金绩效评价。

四、项目管理及保障

（一）严格按照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执行，不得随意调整更改。

（二）根据《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报账制实施细则（试行）》（杨政办发〔2024〕1 号）文件及区委常委会议精神，产业发展项目由五泉镇组织实施。

（三）根据《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杨陵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报账制实施细则（试行）》（杨政办发〔2024〕1 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项目公告公示制度，接收社会和群众监督，管好用好资金，严格遵守报账制度，切实加快项目执行进度。

附件：杨陵区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计划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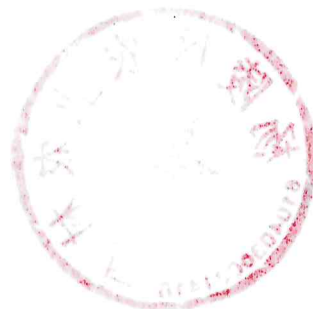


杨陵区农业农村局



杨陵区财政局

2025年6月27日



抄送：示范区现代农业和乡村振兴局、示范区财政局

杨陵区农业农村局、杨陵区财政局

2025年6月27日印

杨陵区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 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脱贫 村 (是 /否)	重点 帮扶 镇 (是 /否)	重点 帮扶 村 (是 /否)	直接受益 脱贫人口 (含监测 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 实施 单位	行业 主管 部门	财政资金 支持环节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它资 金投入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一、产业 发展					1										356	356		356							
1	2025年五泉 镇汤家村集 体产业示范 园建设项目	"项目位于107省道与孟杨路十字西南角，项目占地40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建设第四代种植蔬菜大棚5座，每座长约150米、宽约22米高约7米，拱杆间距约1米，大棚配套防水层、保温棉被、卷帘机、运输导轨、给排水系统，棚体后坡铺设防雨膜和毛毡； 2.安装温湿度控制系统、自动喷水（喷药）装置、水肥一体化自动控制系统、补光杀菌灯等设备； "	2025年3月- 2025年12月	项目为村级自主经营，资产归属权为汤家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预计项目长期用工2人，季节性用工约30人，年工资性总收入约20万。丰产期预计实现年产值约80万元，利润约25万元。分红约5万元。		五泉 镇	汤家村	否	否	否			335	1761	356	356		356				五泉 镇	区农 业局	材料费、 施工费、 购置设备 费等	